

雁塔区电梯管理及桥梁应急维护服务 合同

甲方（全称）：西安市雁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全称）：陕西中康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4月17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西安市雁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全称）：陕西中康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就采购所需，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服务内容：

1、项目名称：电梯管理及桥梁应急维护服务

2、项目概况：为保障雁塔区管桥梁日常通行能够正常使用，不影响人民日常生活和市容环境，对雁塔区管辖的16座桥梁电梯及其箱变等附属设施进行管护；负责日常电梯开关、巡查、维护；对辖区32座桥梁投诉进行应急处理；做好辖雁塔辖区桥梁、电梯的安全工作；负责电梯看护人员的工资发放。

二、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1、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服务期：合同签订后到本年度3月31日止（具体以实际服务日期为准）。

三、合同价款

1、合同形式：总价合同

合同总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内容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维修费、材料费、管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利润、税金、风险、协调费用及完成工作准备阶段、实施阶段、交付阶段、验收阶段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2、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伍仟叁佰壹拾元；小写（¥795310.00）。

四、款项结算

1、付款比例：成果交付验收合格并经审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成果交付验收后7日内审计）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方式：在甲方进行每笔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引起的支付延误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4、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协议款项，乙方提供银行账号。

5、乙方指定账户为：

账户名称：陕西中康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大兴东路支行

账号：61050110074600000173

五、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 服务内容：雁塔区管桥梁维护、维修、巡查等。

(二) 技术要求：保证每天桥梁正常通行、电梯箱变正常运行和市容环境。

(三) 服务要求：

1. 维修效果：保证每天辖区桥梁正常通行，电梯箱变正常运行，当天损坏的电梯、护栏、箱变等当天进行维修或更换，必须确保人民日常通行和市容环境不受影响。

2. 维修工艺：每天每天必须有4人上对人行天桥巡查，发现问题立刻处理问题，确保人民日常通行和市容环境不受影响。

3. 人员设备要求

3.1 配备专业的电梯维修人员2名，日常巡查维护维修4名，天桥管理人员5名

3.2 配备有2辆及以上专业维修车辆，升降车、发电机、电焊机、空压机等维修工具及设备。

3.3 负责做好辖区桥梁16部电梯检测工作。

4. 安全管理要求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对人行天桥16部电梯的安全管理工作，因电梯故障导致行人受伤（含乙方维修人员）、桥梁受损，由乙方维护单位进行赔付，如因此导致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工作及工作量进行抽查。乙方应按要求报送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工作方案及问题整改回复等材料。

2、甲方有权定期核实乙方的工作，监督检查工作质量，下发整改通知单。

3、为保证工作正常顺利进行，甲方应在职责范围内为乙方工作提供便利。

4、甲方负责指定专人监督和检查并及时验收乙方工作。

5、甲方有权确定工作人数配置。乙方须按照甲方核定人数及标准开展相关工作。

6、按期支付服务费用给乙方。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严格落实工作要求，对易出现问题的环节要增强工作力度，重点区域实行专人负责制，确保护管范围内工作无死角、无遗漏。

2、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报送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工作方案及问题整改回复等材料。

3、乙方应按照省市相关规定，保障工作人员合法权益，按标准及时发放工资福利。

4、乙方应根据本合同条款，人员管理制度，负责对工人进行安全教育，岗前培训，提供安全作业的一切措施，并承担相应的安全责任及费用，切实加强管理，使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保证日常工作达到甲方的要求。

5、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劳务纠纷均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费用。

6、如遇市上或区重大活动和庆典节日，需要乙方突击加班进行维护时，乙方应无条件按照甲方提出的要求及时安排人员，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7、乙方应根据市、区安全管理要求，履行安全主体责任，确保全年无安全事故。

8、乙方应做好日常检查、定期保养、维修工作。

9、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

10、乙方应服从甲方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

七、服务质量保证

1、乙方需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合理。

2、乙方需派一名项目负责人，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经理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乙方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在本合同期限内不在变动，若因特殊情况发生变动，乙方应提前 30 日告知甲方。

3、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实施。

4、乙方需设有详细的技术资料档案和服务档案以便于更好地提供服务，项目结束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交所有实施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

八、其他事项

- 1、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 2、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九、验收

(一) 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服务期满后，由乙方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后，组织乙方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作为对本次服务的最终认可。

(三) 验收依据：

- (1) 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 (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条款均被视为违约。除因不可抗力（即因地震、火灾等自然灾害、战争、政府和军队行为等）造成合同无法履行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中止合同。

2、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所规定条款，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必须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中给甲方、自身及第三者造成的任何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项目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5、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一、监督和管理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1、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2、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3、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争议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本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

5、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_____（盖章）

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东仪路8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小寨支行

账号：129905564810901



乙方：陕西中康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
丰禾路鑫苑中心220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西安大兴东路支行

账号：61050110074600000173

